



生产必须按照严格的国家军用标准进行，并由驻厂军代表实行实时监督。同时，重点军工企业承担维持武器装备保有生产能力的任务，为军工生产企业提供原材料及零部件的供应商需经驻厂军代表审核备案，列入《合格供方名录》，军工企业的物料采购必须在《合格供方名录》中选择供应商。由于行业的特殊性，军工行业组织生产是严格参照计划管理体制，按需定产，行业生产计划和供给数量均根据需求制定。

国防科技工业布局服从国家战略需要，以国防建设和战略安全为中心，并在各个战略区域进行平衡分布。国防科技工业领域存在较高进入壁垒，新竞争者加入的可能性较小。行业内生产企业主要根据用户订单生产，生产和销售都具有较强的计划性，产品销售数量和价格受市场供求关系波动影响较小，行业市场化程度较低。

由于主要原材料、配套件和总装产品均为军方统一定价和调整，因此对产品利润构成影响的是从公开市场采购的通用原材料。军品实行的审价制度，保证了军工企业合理利润，行业利润水平基本保持稳定。

从行业发展趋势来看，随着我国大国地位凸现，当前的国际格局正在发生变化，我国的周边政治经济环境也趋于复杂，各种不稳定因素渐现。为树立和保持我国的大国地位、提高应对周边环境变化能力，建立强大巩固的国防是我国现代化建设的战略任务，是国家和平发展的安全保障。近年来，我国国防预算一直保持着10%以上的增速，为军工产业发展提供了稳定的动力。我国国防支出占GDP比重正逐步回升，但依然处在一个较低的水平，目前我国的国防费用正从过去的补偿性增长向协调性增长转变。

尽管周边局势不断变化，但目前我国政治安宁、社会稳定、经济保持中高速发展态势，国家财政收入稳步增长，为军工行业发展提供了最重要的基础保障。国民经济发展、国家国防战略部署均为兵装行业提供了广阔的发展空间。同时，国家适度开放民间资本、社会资本进入军工行业的政策，给该行业带来新的发展动力。而近年来，全球的军事冲突和热点问题依然此起彼伏，国际环境更加复杂多变，我国周边安全环境合作与冲突共存，需要国家加强领土安全的防护。因此，军品装备需求将保持相对稳定。

## 2. 专用车业务板块

从行业竞争格局来看，我国冷藏及保温车保有量虽稳步提升，但其占公路货运汽车比例及人均拥有数量与欧美发达国家相比仍有较大的差距，市场空间巨大。整体来看我国冷藏车市场集中度依然不高，小企业数量庞大。随着商用车巨头进军冷藏车市场，未来的冷藏车市场将更加多元化。在冷藏车市场处于充分竞争的环境下，企业良好的信誉成为制胜的关键。当前，我国冷藏车市场主要是有几家老牌企业主导的。这些老牌冷藏车企业销售总量约占冷藏车市场70%的份额。

目前红宇专汽的冷藏保温汽车产销位居全国前三，全国市场份额占到约20%。

而在爆破器材运输车领域，全国共有20多家具有生产资质的企业，红宇专汽爆破器材运输车产销位居全国同行业第一位，市场份额占到60%。

从行业未来发展趋势来看，环保达标的专用车将引来爆发期，电子商务、物流运输变革、自贸区发展、西部开发、一带一路建设、京津冀协同发展、长江经济带建设、基建投资、退黄换绿和区域一体化的持续推进和快速发展将有力促进用于冷链运输的冷藏保温车产业的快速发展，消费结构优化对促使用车产业的转型升级提供了良好的发展契机。另一方面，受制于国家宏观经济形势不景气、GDP增速持续放缓和经济结构面临深入调整的影响，国家级及地方级公路、铁路以及基础设施项目建设拉动需求力度不够，房地产市场大范围低迷，造成专用车辆的需求量变小；专用车市场竞争逐步转向质量型、差异化为主的竞争，同质化的产品将逐渐失去竞争力，高端市场开始快速的成长；低成本竞争的弊端集中暴露，对关键基础材料、核心基础零部件、先进基础工艺和产业技术基础的重视不够，企业研发投入强度普遍偏低，产业长期被锁定在国际价值链中低端环节。由于企业创新能力不足，难以支撑国家抢占国际产业竞争制高点的战略行动。

## 3. 汽车零部件业务板块

从行业竞争格局来看，随着我国汽车工业近些年的迅猛发展，少数自主品牌零部件精密加工企业逐渐发展壮大。随着其资本的逐渐积累、技术的不断摸索、工艺的持续提升、客户的有序开发，改变了以往只能面向中低端客户的市场格局，逐渐与国外同行业企业在产品价格、开发实力、加工精度及质量可靠性等领域形成了竞争态势，并逐渐在市场上取得了一定份额。虽然部分国产汽车零部件已经进入国际汽车生产商的配套体系。但是与日本、美国、德国、韩国等在汽车零部件领域内的绝对领导地位相比，中国作为全球最大的汽车零部件市场之一，仅有一家企业入选全球汽车零部件百强企业。中国品牌汽车零部件企业已经基本覆盖绝大部分汽车零部件，但呈现中国品牌企业、中外合资企业和外国独资企业并存发展的局面。且中国品牌零部件企业市场份额不足30%，其中90%的产品集中于中低端，且市场份额呈现下降趋势。而在汽车电子和发动机关键零部件等高科技含量领域，外资市场份额高达90%。在发动机管理系统（包括电喷）、ABS等核心零部件领域，外资企业所占比例分别高达95%和90%以上。随着从业企业数量的不断增加，汽车零部件市场已经处于完全红海，低端的配套企业依靠价格战来争夺市场份额，造成行业整体利润

率的下跌。但技术含量较高、难以简单仿造复制的汽车零部件生产企业则能始终保持较高的利润，并能从原材料供应、自身生产管理水平和下游客户三个维度进行拓展，不断强化自身的利润水平。

从行业发展趋势来看，我国将汽车工业列为国民经济发展的支柱产业之一，并规划在我国培育一批具有国际竞争优势的零部件生产企业，使我国成为世界汽车零部件的重要供应基地。为支持和引导汽车工业的良性和健康发展，国家相继出台了相关政策，推动汽车零部件企业兼并重组。支持汽车零部件骨干企业通过兼并重组扩大规模，与整车生产企业建立长期战略合作关系，发展战略联盟，实现专业化分工和协作化生产。而随着社会、经济的持续发展，汽车的安全、舒适、环保性能越来越受到人们的重视，汽车产品的快速升级换代要求零部件产品必须不断进行升级优化，必将给拥有较强研发、生产能力的汽车零部件企业带来较大的市场发展空间，有利于行业龙头企业不断巩固其市场地位。全球汽车产业链转移带动我国零部件企业融入全球供应链体系。另一方面，我国汽车零部件行业产业集中度较低，呈现出企业数量众多但规模偏小的格局。大多数企业研发能力相对薄弱，生产的产品在精度和使用寿命方面与国外同类产品尚存在一定差距，难以满足整车产品更新换代的需要，难以形成规模优势和较强竞争力。铁矿石、石油等基础原材料价格的波动和人工成本的增长对行业盈利水平造成影响。随着汽车零部件产业转移的持续，我国汽车零部件行业呈激烈的竞争态势，行业国际巨头纷纷将汽车零部件工厂设在中国等发展中国家，使这些国家成为汽车零部件行业竞争的主战场，市场竞争更加激烈。下游整车市场竞争激烈向上游零部件行业转嫁成本压力。因此零部件供应商必须通过不断的提高生产效率、降低成本和扩大产销规模来应对价格下降的压力，同时通过同步研发、超前研发不断地推出新产品及新的型号来扩展新的利润增长点。

#### 4.超硬材料板块的核心竞争力和未来发展展望

从行业竞争格局来看，我国基本主导着全球超硬材料市场，人造金刚石销量占全球市场的90%以上，立方氮化硼占全球市场的70%以上。在国内，黄河旋风、豫金刚石等仍是中南钻石的主要竞争对手。但是，具有较高附加值的高端单品产品、复合材料市场依然由元素六（Element six）、韩国的日进公司等所老牌的超硬材料巨头所主导。

从行业发展趋势来看，随着中国制造2025战略的实施，国家“十三五”规划建议中仍将新材料作为重点支持的领域之一，超硬材料行业必将长期受益，同时，超硬材料行业服务的装备制造业等领域也在重点支持之列。而在国家经济结构调整和供给侧改革等政策的推动下，也将为超硬材料这种绿色环保基础性材料和高精高效工具创造新一轮的重要战略机遇期。超硬材料行业将迎来大规模的兼并重组，规模化、集约化将成为行业发展趋势；超硬材料及其制品在新兴行业领域内的应用有望进一步拓展，除传统的工业材料外，在消费品领域的应用将会逐步推广；具有高速、高效、高稳定性及绿色低碳环保的特点的超硬刀具，已经并将继续成为理想的绿色切削刀具，代表着未来机械加工的主流；国内超硬材料行业在多年积累并取得显著进步的基础上，已经具备向高端产品发展的条件。

为适应市场竞争格局和行业发展趋势，中南钻石将通过持续的科技创新和工艺创新实现产品的转型升级、不断提高产品的竞争力；通过淘汰落后产能和无效资产实现轻装上阵；通过实施“一企一策”的精益营销以提升差异化、个性化服务水平；通过全面推进全价值链精益管理实现降本、提质、增效。

#### 5.内燃机配件板块

从行业竞争格局来看，国内缸套企业通过加大投资力度，引进、消化、吸收国外先进技术，提高生产制造水平，逐渐参与国际化的市场竞争。具备专业研发能力、规模制造能力、优秀营销能力的缸套企业已成为市场主导力量，促使缸套行业集中度逐步提高。

国内活塞行业呈现出四个层次的竞争态势，第一个层次是配套国内主机骨干企业配件市场的自主知名品牌，第二个层次是主要通过技术优势参与各发动机厂高端产品开发竞争的国外合资企业，第三各层次是国内其他自主品牌，第四个层次阵营是规模较小的民营企业。银河动力基本处在第三个层次中。不同活塞企业间为了争夺市场份额，相互之间互相压价，同质化竞争严重，导致行业利润日益摊薄，经营环境日益恶化。

从行业发展趋势来看，缸套、活塞的发展与发动机行业发展息息相关，而发动机主要围绕节能、环保和安全三大主题，向轻量化、高功率、长寿命、低排放、低油耗、低噪声和低成本方面发展。2016年行业形势更加严峻，市场需求继续严重滑坡，国内柴油机销量同比下降超过两成。

###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人民币元

|                        | 2016 年            | 2015 年           |                  | 本年比上年增减<br>调整后   | 2014 年           |                  |
|------------------------|-------------------|------------------|------------------|------------------|------------------|------------------|
|                        |                   | 调整前              | 调整后              |                  | 调整前              | 调整后              |
| 营业收入                   | 3,782,264,517.80  | 1,548,164,668.63 | 3,939,279,644.27 | -3.99%           | 2,035,733,241.45 | 4,454,164,524.84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137,650,217.05    | 248,550,088.30   | 386,878,453.36   | -64.42%          | 396,696,557.00   | 515,716,605.36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68,183,585.03     | 214,034,507.58   | 214,034,507.58   | -68.14%          | 388,103,805.77   | 388,103,805.77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57,201,674.96    | -141,296,929.57  | 4,969,818.98     | 3,063.13%        | -198,651,891.91  | 124,497,346.76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110             | 0.2406           | 0.310            | -64.52%          | 0.540            | 0.42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110             | 0.2406           | 0.310            | -64.52%          | 0.540            | 0.42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2.47%             | 6.05%            | 7.25%            | -4.78%           | 10.47%           | 10.51%           |
|                        | 2016 年末           | 2015 年末          |                  |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br>调整后 | 2014 年末          |                  |
|                        |                   | 调整前              | 调整后              |                  | 调整前              | 调整后              |
| 总资产                    | 10,266,501,171.00 | 5,173,758,502.45 | 7,974,292,159.75 | 28.74%           | 4,909,085,188.83 | 7,537,134,823.63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 7,365,995,173.29  | 4,185,206,082.32 | 5,504,660,852.57 | 33.81%           | 3,982,312,663.29 | 5,167,097,221.07 |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                        | 第一季度            | 第二季度            | 第三季度           | 第四季度             |
|------------------------|-----------------|-----------------|----------------|------------------|
| 营业收入                   | 664,112,947.43  | 794,494,251.64  | 731,874,122.46 | 1,591,783,196.27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4,308,871.95    | 28,264,141.26   | 20,390,393.43  | 84,686,810.41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12,205,659.87   | 16,297,597.51   | 15,911,022.64  | 23,769,305.01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278,784,116.91 | -124,188,695.74 | 79,696,336.81  | 480,478,150.80   |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本报告期内，公司完成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重大资产重组业务，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公司对可比期间有关财务数据进行追溯重述，导致已披露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不一致。

#### 4、股本及股东情况

#####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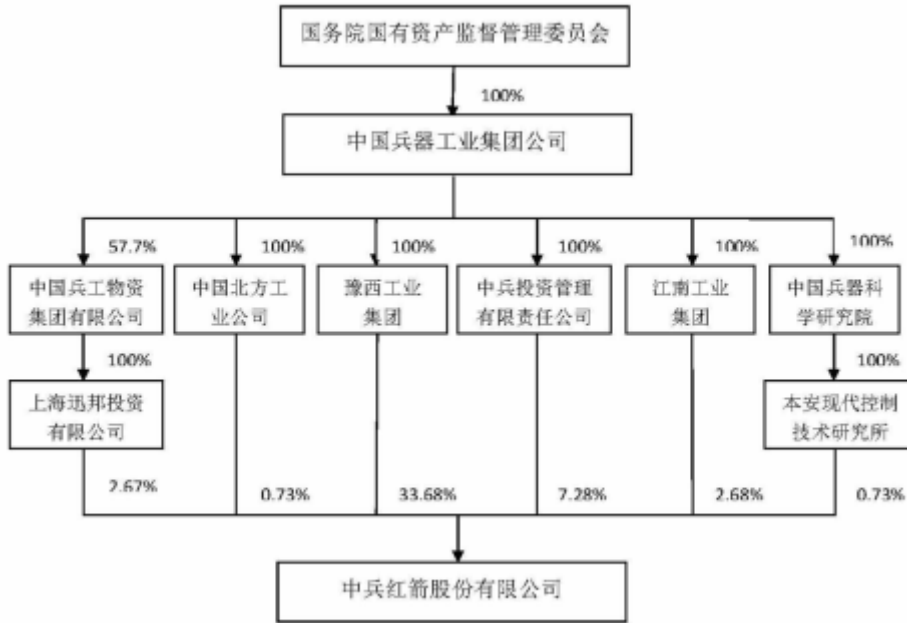
|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 69,780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 88,663      |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 0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 0 |
|-------------------------------|--|---------------------|-------------|-------------------|---------|---------------------------|---|
|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  |                     |             |                   |         |                           |   |
| 股东名称                          | 股东性质   |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 质押或冻结情况 |                           |   |
|                               |  |                     |             |                   | 股份状态    | 数量                        |   |
| 豫西集团                          | 国有法人   | 33.68%              | 347,993,698 | 347,993,698       | 质押      | 25,750,000                |   |
| 中兵投资                          | 国有法人   | 7.28%               | 75,184,134  | 73,684,134        |         |                           |   |
| 王四清                           | 境内自然人  | 3.30%               | 34,050,000  | 0                 |         |                           |   |
| 江南集团                          | 国有法人   | 2.68%               | 27,643,023  | 0                 |         |                           |   |
| 上海迅邦                          | 国有法人   | 2.67%               | 27,620,818  | 27,620,818        |         |                           |   |
| 北京金万众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2.27%               | 23,486,711  | 0                 |         |                           |   |
| 喻国兵                           | 境内自然人  | 1.30%               | 13,470,000  | 0                 |         |                           |   |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富国中证军工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1.29%               | 13,324,735  | 0                 |         |                           |   |
| 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 国有法人   | 1.04%               | 10,741,199  | 0                 |         |                           |   |
| 张粒                            | 境内自然人  | 0.73%               | 7,580,000   | 0                 |         |                           |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本公司前十名股东中第一大股东豫西集团、第二大股东中兵投资、第四大股东江南集团、第五大股东上海迅邦均为兵器集团的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与其它六名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                     |             |                   |         |                           |   |
|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 无。   |                     |             |                   |         |                           |   |

#####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1) 公司债券基本信息

| 债券名称 | 债券简称 | 债券代码 | 到期日 | 债券余额（万元） | 利率 |
|------|------|------|-----|----------|----|
|------|------|------|-----|----------|----|

(2) 公司债券最新跟踪评级及评级变化情况

(3)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 2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6 年 | 2015 年 | 同期变动率 |
|----|--------|--------|-------|
|----|--------|--------|-------|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报告期内，面对国内宏观经济持续低迷，主要产品结构性过剩、产品价格大幅下滑等困难和挑战，公司管理层紧抓供给侧结构改革，根据市场需求进行经营挑战，以全价值链体系化精益管理为依托，聚焦提质增效，转型升级，力争在不利的市场环境的影响下，保持公司整体生产经营的稳定。

2016年，公司军品销售基本保持稳定增长态势，民品业务受市场环境的影响呈现一定程度的下滑。

军品销售方面，公司管理层积极加强与军方协调沟通，加快了军品结算进程，保证了军品销售业务的

稳步增长；

民品销售方面：①超硬材料产品主要应用领域石材加工行业整体开工率仍然不足，市场总体需求未见明显好转迹象，为有效缓解市场变动对企业经营的影响，公司管理层采取产品结构调整、生产工艺调整等多种措施，同时，加大对大客户的优惠促销力度，多措并举一方面去除了公司部分过剩产能，将其转化为新产品产能，同时，保证了公司在超硬材料行业的龙头地位，但超硬材料价格的下降影响了公司整体经营效益。2016年，公司累计实现超硬材料产品销售收入12.63亿元，较上年同期下降9.63%；累计实现利润总额9,151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72.90%；②改装车及汽车零部件生产方面，受农用及重型机械国四排放标准的强制落地实施及部分地区率先实施国五排放标准影响，改装车底盘供应周期延长、主要内燃机配件需求厂商停产整顿等影响，该类产品销售下滑，但公司在爆破器材运输车、冷藏保温车销售方面仍位居国内同行业前列。2016年，公司累计实现改装车及汽车零部件产品销售收入7.57亿元，较上年同期下降9.16%；累计实现利润总额-2,088万元，与上年同期基本持平。

总体而言，2016年度，公司整体经营业绩呈现下降态势，但公司管理层根据市场形势变动实施的供给侧结构改革保证了公司生产经营的稳定性及公司主要产品在细分领域内的主导优势，2017年度，公司将持续加大产品结构调整、技术创新力度，加快公司转型升级步伐，以此推动公司经营业绩的改善，提升公司整体盈利能力。

##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是  否

##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 产品名称     | 营业收入             | 营业利润             |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
|----------|------------------|------------------|--------|-------------|-------------|------------|
| 非金属矿物制品业 | 1,263,040,788.82 | 960,913,420.53   | 23.92% | -9.63%      | 13.68%      | -15.60%    |
| 汽车制造业    | 756,856,535.68   | 624,560,826.80   | 17.48% | -9.16%      | -12.02%     | 2.69%      |
| 特种装备制造业  | 1,762,367,193.30 | 1,399,939,071.14 | 20.56% | 3.15%       | 3.70%       | -0.42%     |

##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是  否

##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的《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湖南江南红箭股份有限公司向豫西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证监许可[2016]3078号）核准，同意公司购买中国兵器工业集团公司所属的豫西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山东特种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北方红阳、北方红宇、红宇专汽、北方向东、北方滨海及江机特种六家标的公司100%股权。上述公司以2016年11月30日为基准日进行交割过户。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规定，公司按照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相关规定对报表进行处理，并对可比期间有关数据进行追溯重述（详见“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 (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的《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湖南江南红箭股份有限公司向豫西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证监许可[2016]3078号）核准，同意公司购买中国兵器工业集团公司所属的豫西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山东特种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北方红阳、北方红宇、红宇专汽、北方向东、北方滨海及江机特种六家标的公司100%股权。上述公司以2016年11月30日为基准日进行交割过户。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规定，公司按照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相关规定对报表进行处理，并对可比期间有关数据进行追溯重述（详见“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